

关于2023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

西吉县审计局局长 赵玉德

(2024年8月30日)

人大常委会: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就2023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审计局依法审计了2023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结果表明:2023年,各部门(单位)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县中心任务和重点工作,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民生底线兜牢兜实,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全县经济总体稳中向好,有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力保障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推进开源节流,确保财政平稳。**2023年,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45862万元,同比增长22.5%,其中:中央级收入13,466万元,同比增长16.9%;区级收入7,154万元,同比增长13%;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2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8%,同比增长28.8%。财政收入全年运行总体平稳。税收收入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47.14%,非税收入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52.86%,主要是非税收入支撑地方

预算收入。全年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693,358 万元，有力地保障了重点民生支出。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一般性支出，持续硬化财政预算执行，强化“三公”经费管理、资产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均实现收支平衡。

——**加大投入力度，增进民生福祉。**坚持民生优先，筑牢兜实“三保”底线。2023 年全年民生支出 618,825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 89%。持续加大教育投入，累计支出 119,755 万元，重点用于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医疗健康事业发展累计支出 42,769 万元，用于推进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疾病防控、中医药传承发展、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等重点内容；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累计支出 102,003 万元，全力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优抚对象、残疾人救助等群体。

——**坚持标本兼治，发挥整改成效。**坚持高位推动、协同联动，在压实整改责任、健全制度机制、强化督察督办等方面出实招谋实效，促进审计监督成果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严格按照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议定事项，深入开展审计整改“清仓见底”工作专项行动及审计查出问题集中攻坚整改行动，下发督办函 36 份，提出针对性整改建议 43 条，召开审计整改推进会 1 次。督促完成审计发现问题整改 88 个，规范资金 107,788.72 万元。

一、县本级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1. 债务付息支出未纳入年初预算。在年初预算编制时支出预算中“债务付息支出”预算数 0，2023 年度“债务付息支出”决算数

10,938 万元。

2.部门预算编制未细化。在年初预算编制时 1 个单位未将预算细化到所属二级单位。

3.预算执行率低。2 个部门（单位）年初部门预算编制的项目预算执行率仅为 2%、73%。

4.必要说明的事项在报表附注中未披露。《2023 年度西吉县相关指标录入表》“其他应付款”科目余额 2,208 万元，但在《西吉县 2023 年财政总决算报表附注》中未对此款项进行分析说明。

5.未进行绩效考核，不能实现“按效付费”。西吉县“互联网+城乡供水”特许经营项目进行建设期绩效考核未形成结论，无法为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计算提供绩效考核依据，不能实现特许经营协议“按效付费”的约定。

6.拖欠水源价格补贴。截止 2024 年 4 月底，应付 2021 年和 2022 年水源价格补贴 1,489.34 万元，已支付 500 万元，拖欠水价补贴资金 989.34 万元。

7.专项债券资金长期闲置，未发挥资金效益。1 个部门专项债券资金 213 万元闲置两年以上，未发挥资金效益。

8.专项债券资金脱离财政监管。专项债券资金拨入部门实有资金账户，结转专项债券资金 213 万元，未形成实际支出，脱离财政监管。

9.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建设缓慢，造成财政资金长期闲置，效益低下。葫芦河西吉段好水河支流滨河缓冲带建设项目资金结转 1,089.5 万元，结转资金超过两年，财政资金长期闲置。

10.未按规定编报竣工财务决算。1 个部门及 11 个乡镇（镇）实施的 34 个项目竣工验收后未按规定编报财务竣工决算。

11.农民工工资未按规定支付到农民工工资专户。5 个部门（单位）未按规定提取农民工工资并将其存入农民工工资专户，将工程款全额拨入施工方账户。

二、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重点审计了 3 个部门（单位）财政预算执行、固定资产管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

1.结转结余两年以上资金。1 个部门结转结余 2 年以上专项资金 36.80 万元，财政资金长期闲置。

2.决算报表数与会计账面数不一致。2 个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面数据存在差异，账表不一致。

3.社会保险核算不准确。1 个部门“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 -3.56 万元。

4.往来款项长期挂账。1 个部门收到的公务接待费 0.13 万元在“其他应付款-公务接待费”科目挂账长达 5 年未进行清理。

5.应缴未缴利息收入。3 个部门（单位）利息收入未上缴国库 77.59 万元，滞留单位基本账户。

三、重大投资项目和重点民生资金审计情况

（一）重大项目审计情况

1.西吉县 2020 年至 2022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审计情况。重点关注了高标准农田建设政策落实、资金筹集分配使用、项目建设移交管护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规划未报县人民政

府批准即实施,也未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12 个项目 942.31 亩已建成高标准农田未划为永久基本农田; 超标准收取工程质保金 529.23 万元; 10 个项目土壤施用有机肥数量低于规定最低标准; 2 个建设项目田间道路砂砾厚度不符合设计要求; 6 个行政村农田林网苗木栽植未按设计数量完成; 22 个项目未竣工验收; 1 个节水灌溉项目处于停运状态; 1 个项目部分设施损坏不能正常使用; 4 个项目未移交当地村民委员会落实管护。

2.宁夏西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集污管网（一期）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情况。重点关注了项目建设程序、工程结算、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发现的问题：多计工程结算价 152.33 万元；超额度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41.03 万元；未按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使用土地 19,804.58 平方米；1 个项目建成后未投入运行。

3.西吉县 2023 年农村道路安全隐患整治抢险工程跟踪审计情况。重点关注了工程项目实施管理、资金管理使用、工程结算等情况，发现的问题：多计工程结算价款 13.68 万元；超额度收取工程质量保证金 6.82 万元。

（二）重点民生资金审计情况

1.就业补助资金、失业保险基金管理使用及有关政策落实情况。对西吉县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就业补助资金、失业保险基金管理使用及有关政策落实情况进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违规发放就业补助资金 115.97 万元未上缴国库；向不符合条件人员发放公岗补贴 1.93 万元；公益性岗位考勤审核不严；

违规享受铁杆庄稼保财政补贴 0.19 万元；12 人违规领取失业保险金 2.14 万元；培训申报审核程序不规范；6 名不符合条件人员发放就业见习补贴 4.55 万元；3 名农村公益性岗位人员违规享受贷款贴息 1.11 万元。

2.“9·20”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情况。对西吉县“9·20”突发疫情防控资金、捐赠款物和疫情隔离设施建设进行了专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结转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1,147.02 万元；质保金未退还 16.13 万元；1 个单位未签订核酸检测委托检测协议；防疫物资过期未及时清理 93.73 万元；多支付核酸检测费 15.7 万元；1 个单位捐赠物资管理不规范。

3.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对西吉县 2020 至 2022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4 所学校未落实教师陪餐制度；2 所学校膳食委员会建立不规范；12 所学校未执行库存盘点制度，无存货台账；8 所学校不相容岗位未分离；2 个项目资金支付未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财政结余资金未上缴国库 623.84 万元；账务处理不规范 0.93 万元。

4.肉牛产业健康发展十五条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对全县发展肉牛产业“见犊（驹）补母”补贴项目、“出户入园”建设项目、规模养殖场建设项目、全株玉米青贮项目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跟踪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1 个项目未按方案制定的标准执行；3 个项目审核把关不严；3 个项目审核程序不规范。

四、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情况

（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审计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9个部门（单位）固定资产未定期清查盘点；6个部门（单位）固定资产未入账 32.45 万元；9个部门（单位）应计未计固定资产 259.93 万元；1个单位固定资产账实不符 0.26 万元；607 台电子门禁丢失、损坏等无法收回；1个单位盘亏固定资产未进行账务处理；1个单位固定资产未计提折旧 18.23 万元；1个单位无形资产未计提摊销 0.11 万元。

（二）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情况。审计了 1 个乡镇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审计发现 4 个行政村护林员落实管护制度不严格；4 个行政村巡河制度落实不到位；1 个乡镇街道污染物监管不到位，影响人居环境问题。

五、经济责任及财务收支审计情况

审计了 7 个部门（单位）经济责任及 1 个部门（单位）财务收支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8 个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数与会计账面数不符；6 个部门（单位）利息收入未上缴国库 13.98 万元；2 个部门（单位）未按规定编报竣工财务决算；3 个部门（单位）结转结余两年以上专项资金 330.58 万元；3 个部门（单位）未按规定使用公务卡结算 13.04 万元；2 个部门（单位）建设项目未通过“在建工程”科目核算；2 个部门（单位）未按合同约定预留质量保证金；1 个单位超比例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27 万元；1 个单位未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2 个单位未执行政府集中采购 3.6 万元；2 个单位不合规发票入账 1.79 万元；1 个单位出差审批制度不健全；1 个单位农民工工资未按规定支付到农民

工工资专户；1 个单位超标准发放医疗救助 1.05 万元；1 个单位超范围使用专项资金 0.38 万元；1 个单位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0.5 万元；1 个单位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采购项目未进行网上超市直购；1 个单位工程未验收即投入使用。

六、问题线索移送情况

2023 年度审计发现并移送问题线索 3 件，主要是电子门禁丢失、损坏等无法收回、未按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使用土地和库存物品账实不符问题，移交管理部门做进一步处理。

七、审计建议

（一）加强财政预算统筹，防范运行风险。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编实编细预算，对专项资金预算编制依据进行清理审核，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和全面性，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同时进一步督促各部门单位加快项目实施，优化资金拨付流程，强化资金后续监管，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指向性、精准性和有效性。

（二）强化资金规范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充分发挥财政预算分配和监督职能，加大对结余结转资金的管理和清理力度，盘活长期闲置的结余资金，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监督，规范程序，减少环节，加快资金调度，及时拨付资金，防止资金沉淀银行，充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明确资产管理职责，促进高效利用。财政部门要强化和落实综合管理职责，加强国有资产运营管理，督促各单位对现有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梳理，对资产进行详细登记，完善资产卡片

管理，加强资产管理和使用部门间的沟通协调，做到产权明晰，管用职责清楚。推动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促进资产管理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明确各资产管理部门的职能职责，纠正其资产管理的粗放性，推动工作落实落细。

（四）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提升整改实效。压实整改责任，对标整改要求，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切实提升整改效率和质量，积极完善内控制度，推动从源头解决问题，切实解决屡审屡犯问题，加大审计整改实效的检查评估和做好审计整改结果的公开工作。

本报告反映的是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对这些问题，审计局依法征求了被审计单位意见，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各相关部门（单位）正在积极整改，审计局将持续跟踪督促。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和视察宁夏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结合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区市县党委对审计工作的要求，聚焦审计工作能力和水平提升，进一步增强审计工作力度和深度，突出审计工作重点和靶向，围绕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财政资金绩效、权力规范运行、民生热点难点、重大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以全方位、全过程、全领域的审计监督 and 高质量审计工作实效，加大督促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进一步提升审计队伍建设水平，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推动各项工作部署落实落地，助力西吉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